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: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
承辦人:劉昱賢 電話:089-327904

電子信箱:g10065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 發文字號:府農務字第1140228810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540000A_1140228810_ATTACH1.xlsx)

主旨:有關114年樺加沙颱風造成本縣農田流失、埋沒或海水倒灌災害案,請貴所儘速公告並受理農民申請,受理期間自 114年10月7日至114年10月21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水災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暨本縣農田及魚塭淹水救助 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查中央氣象局特報發布資訊,本縣轄區有局部大雨或豪雨發生機率,倘若有農田災情,請依本縣農田及魚塭淹水救助作業要點辦理,另查水災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第7條第一項第六款及第四項規定:「農田受災救助每戶農田受災面積應達○·○五公頃以上;其流失每公頃最高發給新臺幣十萬元,埋沒每公頃最高發給新臺幣五萬元」且「農田受災救助金計算方式以○·○一公頃為基數,其餘尾數不予計算」。
- 三、檢送本縣農田及魚塭淹水救助作業要點之附表供參。

正本: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:本府建設處公共工程科、本府農業處農務科電2885619497



第1頁,共1頁